

证券代码：836969

证券简称：恒邦物流

主办券商：国盛证券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烟台市牟平区东关路 46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邹立宝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 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回顾， 并对 2019 年公司战略及未来发展发表建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对监事会 2018 年工作进行回顾，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独立意见，并对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出具书面审核意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企业会计制度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中兴华审字【2019】第 320043 号的审计报告，此决算报告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9 年度计划采购、销售情况，考虑宏观经济、市场需求等因素，制定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已披露相关报告及摘要，公告编号：2019-008、2019-009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已披露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：2019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5,6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烟台恒邦集团有限公司、邹立宝先生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履行了回避程序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继续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www.neeq.com.cn 已披露《关于 2019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：2019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方回避表决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昆崙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初付永、陈成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，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 程序、召集人及出席人员资格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、决议内容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山东昆崙律师事务所关于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烟台恒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9 日